

南靖县老旧小区三期改造项目（27 个小区）A 标段 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

工程名称：南靖县老旧小区三期改造项目（27 个小区）A 标段

招 标 人：南靖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交易地点：南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工程建设地点：南靖县山城镇

项目建设规模：对南靖县城 27 个老旧小区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改造内容包括 27 个小区内道路修复、雨污分流改造（预留燃气管位）、消防设施提升、停车位整治提升及门禁系统改造等。本项目为 A 标段，包含小区名单：建委宿舍、房地产宿舍、公安宿舍、渔业社宿舍、镇政府宿舍、锦江花园、后河土产公司宿舍及供销公寓、（食品宿舍、财政宿舍、财委宿舍）、（水泥厂宿舍、开发公司宿舍、国税宿舍）、（竹器厂宿舍、服装厂宿舍、聚富门宿舍、搬运宿舍）；本工程预算审核价为人民币 9151850 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A 类 $[6\% \leq K < 10\%$ （含 6%，不含 10%）]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09:00

中标候选人：福建卓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8363959 元

项目负责人：蔡启晗、闽 2352011201137732

服务期限：总工期为 90 个日历天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它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以上

评标专家名单：王丽娟（组长）、郑金钟、林永国、吴玉亭、胡靖华

评标委员会专家来源：福建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及原因：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被否决投标的原因及依据
莱禹（福建）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未提供保证金的“到账证明”，不符合招标文件第 2 节评标办法和标准：3. 资格文件评审办法和标准第 3.1.3 条款，资格审查不通过。

监督部门：南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南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0596-6033270、0596-7823380）

公示期：2023 年 10 月 24 日-2023 年 11 月 3 日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613 号）第五十四条“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的规定，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注：根据闽发改法规[2018]444 号文，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仅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的，其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视为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合并，不得少于十日。

招标人：南靖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4 日